

请求代理产品类发明的申请人应提供以下技术资料:

1. 按照国家规定的制图标准在一张或多张 A4 纸上绘制产品装配图如主视图、侧视图、俯视图等等，必要时还应有局部剖视图，视图的数量以能清楚该产品结构为准，图中不要标注任何尺寸和文字，改进的地方一定要绘制正确，图上的线条要清晰，能够清楚地复印。
2. 复制一份上述结构图，在其上标注上特殊零部件名称，要尽量使用本专业领域中的专业名词术语，供代理人参考。
3. 说明该产品的结构特点及工作过程。
4. 结合该产品的结构特点及工作原理说明该产品的优点。
5. 说明与该发明相近的已知产品的缺点或不足之处。